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江常〔2025〕12号

关于江门市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市政府：

江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江门市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2024 年，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如，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创新推出经营主体登记信息变更“证照联办”模式，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出台政策措施，建设市一体化公共信用信息

平台，发布实施全国首个质量金融增信地方标准；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规范；深入推进包容审慎监管，镇街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试点经验在全省推广，开展行政执法案件质量评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纠纷争议主渠道作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率得到较大提高。

会议指出，对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的决策部署，高质量发展对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要求以及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我市法治政府建设还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有：一是法治化营商环境仍需优化。涉工程项目招标投标、行政审批、结算等方面违纪腐败案件多发。包容审慎监管存在“重处罚、轻监管”惯性思维，部分执法人员对包容审慎监管的法律依据、标准理解不够，未能准确把握自由裁量尺度，对适用“免罚”“轻罚”存在畏难情绪，“宁严勿宽”。部分单位对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认识不足，对需要公平竞争审查的情形把握不准。二是行政执法水平仍需提高。行政执法程序违法问题比较突出，事实认定错误问题时有发生，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仍需深化，涉及镇街日常管理迫切需要、执法频率高、与群众生活生产联系密切的户外广告、餐饮油烟污染等方面行政处罚事项尚未下放，县（市、区）行政部门与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协作联动机制不健全。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法律水平和专业素质与综合行政执法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三是

部分领域行政争议矛盾突出。2024 年市场监管类、公安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类、自然资源类行政复议案件占新收案件 80.69%。“外嫁女”权益类纠纷多发。临近退休人员不满企业没有缴纳社保费或没有按实际工资缴纳社保费提出补缴诉求，此类纠纷成因复杂、时间跨度长、处理难度大，容易引发群体维权事件。四是政务服务仍需加力推进。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仍需提升。行政审批流程有待优化，上下级、部门间数据共享不足。关联事项集成办仍需加强，与国务院“高效办成一件事”的要求仍有差距。对此，会议建议：

一、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加强公平竞争审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持续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存量清理、增量审查工作，听取有关经营者、行业协会商会等利害关系人关于公平竞争影响的意见，保障各类经营者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探索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二是深化包容审慎监管。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细化量化本地区、本部门行政执法行为的裁量范围、种类、幅度等并对外公布，细化量化高频执法事项标准，通过案例汇编、线上培训等方式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加强案件审核监督，确保“同案同办、同事同罚”。对违法行为的处置，要综合分析违法具体原因及历史、现实因素，准确适用行政处罚法关于从轻、减轻、不予行政处罚的规

定以及行政强制法关于依法审慎实施行政强制的规定,确保采取的行政执法措施与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相当。三是提高招标投标管理效能。创新招标投标项目管理体制机制,从源头上遏制违法分包、转包等行为,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全过程公开机制,形成监管严格、行业规范、竞争有序的良好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平等参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借鉴深圳交易集团公益性、功能性和商业性“三合一”的成功做法,组建全市统一的市场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机构。

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一是建立健全协作衔接机制。县(市、区)政府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健全发现问题、流转交办、协调联动、研判预警、督查考核等工作机制,实现基层执法跨部门、跨层级协同运转,理顺审批部门、执法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减少职责交叉。二是科学调整行政执法职权。依法赋予镇街高频率、易发现、易处置或基层迫切需要且能够有效承担的事项,适时组织评估,及时收回使用频率低、技术要求高、专业性强、执法周期长等不宜下放的职权。推进分类执法,对易判断、易取证、易处理的行政检查事项,由镇街巡查执法;对专业技术要求较高的,由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日常巡查检查,作出适法认定后移送镇街实施处罚。推进差异化赋权,根据镇街的功能定位和发展特色下放或以委托执法形式,

赋予有利于镇街经济发展和社会管理的职权。三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落实《广东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加快推进三级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发挥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作用，适时发出监督督办通知书、意见书和决定书，重点监督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及自由裁量权行使情况，推动执法责任落实，避免不作为、乱作为现象。四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行政执法职权与行政执法编制数匹配情况评估并合理调整。继续开展行政执法队伍“大比武”活动、“导师制”培训、驻点培训，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增强行政执法人员政治意识、法治素养、服务观念和业务能力。

三、加大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力度。一是加强行政调解工作。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纠纷解决协调对接机制，推动“一站式”非诉讼纠纷化解中心建设。继续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建立健全行政复议决定书、意见书、建议书执行监督机制，不断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二是加大社保费征缴矛盾纠纷化解力度。落实《劳动监察条例》，明确受理社保费征缴矛盾纠纷的牵头部门，统筹人社、社保、税务、信访、司法等力量，有效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引导劳动者及时维权，避免问题不断累积，推动矛盾纠纷公平合理解决，保障劳资双方合法权益。三是预防化解“外嫁女”权益类矛盾纠纷。加强分析研判，对“外嫁女”权益类矛盾纠纷苗头性现象做到早发现、早应对，加

强法律教育和政策宣传，发挥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作用，引导通过非诉途径合理解决。强化源头治理，加快推进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确认登记，依法界定和固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

四、提升政务服务整体质效。一是强化数据集约统筹。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进一步明确政务数据提供、使用、管理等各相关方的权利和责任，强化跨部门政策、业务、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着力消除“数据壁垒”。探索信用修复“一件事”，让信用主体“少跑腿”，让信息“多跑路”。二是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将需要多个部门办理或跨层级办理，关联性强、办理量大、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多个事项集成办理。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需求，打造“江门易办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一站式提供政策咨询、商事登记、企业经营、人才服务、助企纾困等服务。深化涉企审批“证照联办”改革，推动企业变更、注销登记和“个转企”等“一件事”高效办理，让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就近办、网上办、掌上办。三是持续加强新技术应用。充分利用大数据和 AI 技术，加快政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优化重构申请条件、申报方式、受理模式、审核程序、发证方式、管理架构，完善智能预填、智能预审等服务功能，推动一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即报即批、即批即得。提升线上智能客服的意图识别和精准回答能力，优化智能问答、智能搜索、智能导办等服务，更好引导

企业和群众高效便利办事。四是依法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公开行政机关权力运行过程、行政机关办事时限，特别是重大建设工程、重点民生项目、公共资源配置和公共监管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五是提升法治宣传效果。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加强法治宣传，推广“模拟法庭进社区”“法治微电影大赛”等互动式普法，依托赤坎古镇、开平碉楼等侨乡文化地标，打造“法治+文旅”宣传阵地，提升法治宣传针对性、实效性。

附件：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审议发言摘要

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审议发言摘要

（供参考）

一、建议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个别领域存在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过大的问题，在一些行政处罚案件中，对于相同或者类似的违法行为，不同的执法人员可能会做出差异较大的处罚决定。在环保领域，对一些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由于相关法律法规对处罚幅度规定较宽，执法人员在确定处罚金额时存在较大的自由裁量空间。建议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规范行政处罚裁量范围、种类、幅度，统一处罚标准，细化量化高频执法事项标准，通过案例汇编、线上培训等方式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严把案件审核监督关，确保“同案同办、同事同罚”。

二、建议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2022年至2024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公民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案件49件，开平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收到公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7宗。建议政府部门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公开行政机关权力运行过程、行政机关办事时限，特别是重大建设工程、重点民生项目、公共资源配置和公共监管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建议进一步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我市政务数据共享平台已初步建成，但跨部门协同治理仍有堵点。如企业信用修复需多头申报，群众跨区域证明开具存在多头跑动。建议加快“法治江门智慧平台”建设，重点打通法院、公安、市场监管等 12 个部门的数据壁垒，探索信用修复“一件事”、矛盾纠纷“一网调处”等场景应用，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四、建议进一步提升法治宣传效果。推广“模拟法庭进社区”“法治微电影大赛”等互动式普法，依托赤坎古镇、开平碉楼等侨乡文化地标，打造“法治+文旅”宣传阵地。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秘书科

2025 年 4 月 21 日印发